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湖口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09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湖所社字第1073004261號

主旨：本鄉低收入戶盧月金君安置於新湖養護中心於民國107年9月21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後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盧月金君（女，民國42年11月25日生，身分證字號：J201692076，設籍新竹縣湖口鄉信勢村3鄰成功路119巷8號），大體現冰存於新竹市殯葬管理所（新竹市成德路132號）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即日起25日屆滿。

鄉長 林志華